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11〕19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北京市西城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 (2011-2015年大气污染控制措施)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现将《北京市西城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2011-2015年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北京市西城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 (2011-2015 年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为认真贯彻《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指导意见的通知》(京政办发〔2010〕27号)精神,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依据《北京市清洁空气行动计划(2011-2015年大气控制污染措施)》(京政发〔2011〕15号)、《北京市西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面临的形势

“十一五”时期,西城区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努力实践科学发展观,以举办“绿色奥运”和国庆60周年庆祝活动为契机,按照北京市环境保护局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力度,实施一系列大气污染控制措施,优化调整产业和能源结构,污染减排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空气质量明显改善。官园子站二级和好于二级的天数从2005年的243天增加到2010年的284天,增加了41天;万寿西官子站从2005年的236天增加到2010年的279天,增加了43天。2010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905吨,比2005年的3071吨下降了37.97%,超额完成了“十一五”主要污染物削减目标任务。2010年二氧化硫、一氧化碳和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0.034mg/m³、1.6mg/m³、0.122mg/m³,比2005年分别下降32%、5.9%、11.6%。但是,空气质量状况与首都功能核心区的定位和人民群众期望还有较大差距。

未来五年,是西城区深化融合、创新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区域发展将进入一个新的历史阶段。随着区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城市建设规模不断扩大、资源能源消耗进一步增加，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面临着继续削减污染物“存量”和控制污染物“增量”的双重压力，大气污染物减排任务更加艰巨，空气质量改善面临新挑战，大气污染防治必须采取更加严格的措施。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二五”期间，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北京市西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瞄准国际城市的高端形态，立足区域功能定位和“四个服务”，加快建设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社会和谐的新型城区建设，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阶段要求，以保障人民群众健康为出发点，以污染物总量减排为主线，以改善空气质量为目标，严格源头管控，深化结构调整，强化污染治理，努力实现区域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二）基本原则。

按照“优化发展，控制增量；综合控制，协同减排；突出重点，整体推进；落实责任，齐抓共管”的原则，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改善能源结构，优化产业布局，通过提高环境准入标准、禁止高污染和高耗能产业发展等措施，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控制污染物增量。坚持结构减排、工程减排和管理减排并重，优化产业结构，淘汰与区域功能定位不相符的行业企业，深化污染治理，实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多种污染物协同减排，有效控制大气复合型污染。以空气质量改善为目标，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加快“无煤区”和扬尘污染控制区建设。强化环境监管，落实部门、属地管理和排污主体减排责任，

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承担的大气污染防治格局。

（三）工作目标。

到 2015 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等污染物达到北京市要求；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比 2010 年的 $0.122\text{mg}/\text{m}^3$ 下降 10%；全区空气质量二级和好于二级天数比例达到 80%。

三、坚持总量控制，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一）完善大气污染物总量减排体系。

在 2007 年全国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和 2009 年、2010 年开展的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工作的基础上，逐步完善辖区大气污染源档案，建立污染源排放数据清单。依据空气质量改善工作目标，明确可吸入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挥发性有机物等主要污染物年度总量减排项目，逐年实施。对于新增大气污染排放项目，按照“以新代老、增产减污、总量减少”原则进行规划、审批和建设。

（二）构建绿色能源体系。

进一步提高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加快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改造，鼓励太阳能、地热等新能源的使用，推动新建筑节能措施的采用，实现“无煤区”目标。

（三）完善公共交通系统。

推进地铁 6、7、8、16 号线等重点项目和西二环地下隧道建设，加快道路建设，打通断头路，改善重点地区道路微循环，提高区域路网的系统性、连通性和可达性。改善公共交通换乘条件，在具备条件的中小学和单位试行校车、班车接送，建设公共自行车服务系统，完善自行车专用道和行人步道网络，提高绿色出行比例。

（四）开展生态科技园区建设。

按照推进产业发展、提升环境品质、服务人民生活的原则，构建“一核、一带、多园区”空间发展布局，加强科技园区建设，集中力量打造以金融业为核心的经济增长极，重点发展研发设计、文化创意、金融后台、高端交易等产业，建设有特色的自主创新示范园区。园区要进一步规范管理，明确产业发展方向，提升技术水平，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排放。

四、强化治理措施，全面控制大气污染

（一）深化燃煤污染治理。

按照北京市提出的发展清洁能源，深化煤烟型污染治理的要求，我区要继续实施无燃煤区建设，力争2014年底前将现有燃煤设施全部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到2015年基本实现无燃煤的目标。对保护区外分散的约5万户平房和简易楼居民燃煤采暖，制定改用清洁能源方案，结合旧城改造、人口疏解、城市建设以及能源供应情况，采取电力、热力、燃气分户或并入锅炉房集中供热等多种方式，逐年实施清洁能源改造，2014年底前完成改造。完成裕中西里、广外供热厂200蒸吨燃煤锅炉改用清洁能源工作。

（二）加强扬尘污染防治。

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加强重点施工工地在线监控系统建设。强化建设施工单位主体责任，继续严格落实“工地沙土100%覆盖、工地路面100%硬化、出工地车辆100%冲洗车轮、拆迁100%洒水压尘、暂不开工处100%绿化”等“5个100%”要求。在建设工地开展高效车轮清洗技术示范和推广，促进施工扬尘污染控制技术进步。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创新绿色施工监管机制，抓好重点环节和部位的精细化管理，将施工企业扬尘污染记录作为不

良信息纳入建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定期公布。加强执法检查，突出重点季节、重要时期、关键时段监督管理，增加检查频次，加大处罚力度，遏制扬尘污染反弹。

提高道路清扫保洁水平。严格执行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扩大“吸、扫、冲、收”组合式道路保洁设备比重，提高道路机扫率和冲洗率，车行道机扫率达到100%；增加城市道路冲洗保洁频次，每日对重点地区、主要道路进行冲洗作业，开展重点区域道路、街巷扬尘清除新技术示范工作，提高洁净率，降低尘负荷。

创建扬尘污染控制区。以控制施工扬尘和渣土遗撒、开展裸露地面治理、加强道路清扫保洁为重点，组织开展扬尘污染控制区创建活动，率先完成展览路、白纸坊两个街道控制扬尘示范区建设。到2015年底，全区扬尘污染控制区实现全覆盖。

（三）加强油烟污染治理。

开展餐饮行业专项治理和检查，所有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均应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建立有效运行机制，确保达标排放，开展“光解油烟净化技术”处理试点，在有条件的单位逐步推广。加强对经营性小煤炉、露天烧烤等行为的执法检查，治理低空污染。

（四）严格控制机动车污染。

继续淘汰老旧车辆。按照全市2015年底，力争淘汰全部黄标车及其他高排放老旧机动车共40万辆的任务要求，发动社会力量，使老旧车辆淘汰工作进街道、进社区、进家门，深入开展辖区老旧车摸排和宣传动员。以老旧车辆摸排为契机，对公交、环卫、邮政、出租等重点行业和用车大户建立健全台账。

严格对在用车的监管。在重点时间、重点区域对重点车型，

加强路检、夜查、遥感监测、入户抽查和联合检查，加大查处力度，形成对高排放车辆的高压监管态势，促进在用车的达标排放。

加强非道路柴油动力机械管理。开展非道路施工机械现状摸排和政策法规入户宣传，减少非道路施工机械的排放污染。

（五）加强污染源日常监管。

加强对锅炉等污染源监管、监测力度，严格执行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治理未达标锅炉。严格控制喷漆、喷绘等加工作业，加强汽车维修、包装印刷、服装干洗等重点行业和实验室的监督检查，对挥发性有机物超标排放的单位进行限期治理。鼓励单位和公众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溶剂、油漆、涂料等产品。更新辖区内加油站台账，定期对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进行监督检查和监测，促进油气回收设备稳定达标运行。

（六）开展低碳社区建设。

以社区为切入点，开展“低碳生态社区”示范工作，推动“低碳社区”建设。通过调查和宣传教育，引导、鼓励居民采用绿色生活方式。在做好试点的基础上，扩大示范效应，在全区有条件的社区，逐步开展低碳社区建设。

（七）开展生态环境建设。

以建设“系统完善，布局合理，功能健全，生态和谐，富于文化特色”的生态环境为目标，完善绿地布局、增加绿地面积、开展绿地改造，拓展屋顶绿化、垂直绿化建设。每年新增屋顶绿化面积 2 万平方米、垂直绿化 1000 延长米，实现公共绿地 500 米半径居住区覆盖率达到 80%；依法监督居住区绿化建设，提高居住区绿地率达标率。到“十二五”末期，绿化覆盖率达到 29.1%（含水域面积）、人均公共绿地达到 3.43 平方米、绿地率

达到 20.89%、人均绿地达到 7.93 平方米。

五、完善管理机制，提升保障能力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西城区清洁空气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组织领导，落实好任务目标，加强组织协调，制定年度计划，督促项目落实，加强检查考核，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落实环保责任。建立监督考核工作机制，督促本计划落实，并将落实情况纳入领导干部绩效考核。排污企业要树立绿色发展理念，转变发展方式，履行相应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自觉公开污染物排放等信息。在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基础上，积极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开展清洁生产，实现污染减排。

（三）完善环保政策。建立政府绿色采购制度。涉及使用涂料、油漆和有机溶剂的市政工程、政府投资的房屋建设和维修工程等，优先采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政府主导的建设工程可优先选用“绿色施工”企业。加强排污费征收。落实扬尘污染源排污费征收办法和更严格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收费标准，提高排污成本，促进污染治理。

（四）提升监管能力。根据市环保局统一要求，进一步完善空气质量监测网络，提高对细颗粒物、臭氧、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物监测能力。配合市环保局实施国家第五阶段机动车排放标准，加强对机动车排放监管。完善环境监管机制，进一步明确职责，开展联防联控，积极推动环保、城管、建委、规划、公安、市政、园林、环卫、街道等各部门的合作，进行联合执法。

（五）推动公众参与。要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加强对落实清洁空气行动计划的宣传引导，弘扬先进典型，曝光施工扬尘、渣土遗撒和露天烧烤等环境违法行为。鼓励

市民积极参与“低碳生活”、“绿色出行”和“少开一天车”等活动，为“绿色北京”建设贡献力量。

附件：北京市西城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2011—2015 年大气污染控制措施）任务分解表

附件：

北京市西城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 (2011-2015 年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任务分解表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空气质量指标				
2015 年空气质量指标		二级和好于二级的天数比例达到 80%；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比 2010 年的 0.122mg/m ³ 下降 10%，达到 0.1098mg/m ³	区环保局 区市政市容委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环卫中心 区园林绿化局 区城管监察大队 展览路街道办事处 白纸坊街道办事处	各相关单位
一、坚持总量控制，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完善大气污染物总量减排体系	1	建立污染源排放数据清单，依据空气质量改善工作目标，明确可吸入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挥发性有机物等主要污染物年度总量减排项目。	区环保局 区发展改革委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2	对于新增大气污染排放项目，按照“以新代老、增产减污、总量减少”原则进行规划、审批和建设。	区发展改革委 区环保局 西城工商分局 西城规划分局	
构建绿色能源体系	3	进一步提高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加快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改造，鼓励太阳能、地热等新能源的使用，推进建筑节能措施的采用，实现“无煤区”的目标。	区发展改革委 区市政市容委 区环保局	各有关单位
完善公共交通系统	4	推进地铁 6、7、8、16 号线等重点项目和西二环地下隧道建设，加快道路建设，打通断头路，改善重点地区道路微循环，提高区域路网的系统性、连通性和可达性。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市政市容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西城规划分局
	5	改善公共交通换乘条件，在具备条件的中小学和单位试行校车、班车接送，建设公共自行车服务系统，完善自行车专用道和行人步道网络，提高绿色出行比例。	区市政市容委 区教委	西城规划分局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开展生态科技园区建设	6	按照推进产业发展、提升环境品质、服务人民生活的原则，构建“一核、一带、多园区”空间发展布局，加强科技园区建设，集中力量打造以金融业为核心的经济增长极，重点发展研发设计、文化创意、金融后台、高端交易等产业，建设有特色的自主创新示范园区。园区要进一步规范管理，明确产业发展方向，提升技术水平，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排放。	区发展改革委 区产业促进局	区环保局
二、强化治理措施，全面控制大气污染				
深化燃煤污染治理	7	完成裕中西里、广外供热厂 200 蒸吨燃煤锅炉改用清洁能源工作。	区环保局 区市政市容委 区发展改革委 天恒热力公司 西都地产 宣房投资管理公司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财政局 区质监局 西城国土分局 西城规划分局 德胜街道办事处、 广外街道办事处
	8	对保护区外分散的约 5 万户平房和简易楼居民燃煤采暖，制定改用清洁能源方案，结合旧城改造、人口疏解、城市建设以及能源供应情况，采取电力、热力、燃气分户或并入锅炉房集中供热等多种方式，逐年实施清洁能源改造，2014 年底前完成改造。	区环保局 区市政市容委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西城规划分局 区房管局 有关街道办事处 区房地中心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扬尘污染控制	9	加强对重点施工工地在线监控系统建设。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创新绿色施工监管机制，抓好重点环节和部位的精细化管理，将施工企业扬尘污染记录作为不良信息纳入建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定期公布。加强执法检查，突出重点季节、重要时期、关键时段监督管理，增加检查频次，加大处罚力度，遏制扬尘污染反弹。	区环保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城管监察大队	各街道办事处
	10	提高道路清扫保洁水平。严格执行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扩大“吸、扫、冲、收”组合式道路保洁设备比重，提高道路机扫率和冲洗率，车行道机扫率达到 100%；增加城市道路冲洗保洁频次，每日对重点地区、主要道路进行冲洗作业，开展重点区域道路、街巷扬尘清除新技术示范工作，提高洁净率，降低尘负荷。	区环卫中心	区市政市容委 区财政局 各街道办事处
	11	创建扬尘污染控制区。以控制施工扬尘和渣土遗撒、开展裸露地面治理、加强道路清扫保洁为重点，组织开展扬尘污染控制区创建活动，率先完成展览路、白纸坊两个街道控制扬尘示范区建设。到 2015 年底，全区扬尘污染控制区实现全覆盖。	区市政市容委 区城管监察大队 区环卫中心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环保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严格控制机动车污染	12	加强机动车和非道路用动力机械的信息化管理，建立重点单位和高频次使用的公交、环卫、邮政等车辆信息台帐。严格在用车排放监管，继续采用路检、夜查、巡查、入户、遥感监测等方式，严查尾气超标排放，年均检测达到 20 万辆。加强非道路柴油动力机械管理，按照非道路用动力机械排放标准要求，加大对非道路用动力机械检查力度；继续淘汰老旧机动车，强化对高污染排放车辆的监管，落实有关经济鼓励政策，积极促进老旧机动车更新淘汰。	区环保局 西城交通支队	区财政局 区质监局
加强油烟污染治理	13	加强餐饮油烟治理，开展餐饮行业专项治理和检查，所有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均应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建立有效运行机制，确保达标排放，开展“光解油烟净化技术”处理试点，在有条件的单位逐步推广。	区环保局	区商务委 西城工商分局 西城公安消防支队
加强污染源日常监管	14	加强对加油站、印刷、汽修、服装干洗等重点行业和实验室的监督检查，对挥发性有机物超标排放的单位进行限期治理，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监测达到全面覆盖，确保油气回收系统正常运行；鼓励倡导单位和公众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溶剂、油漆、涂料等产品。	区环保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区市政市容委 区安监局 西城工商分局 区质监局
	15	加强监督检查，坚决取缔经营性小煤炉、露天烧烤等各类污染直排的环境违法行为，治理低空污染。	区城管监察大队	区环保局 西城工商分局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开展低碳社区建设	16	以社区为切入点，开展“低碳生态社区”示范工作，推动“低碳社区”建设。通过调查和宣传教育，引导、鼓励居民采用绿色生活方式。在做好试点的基础上，扩大示范效应，在全区有条件的社区，逐步开展低碳社区建设。	区发展改革委 区环保局	区科委 相关街道办事处
开展生态环境建设	17	以建设“系统完善，布局合理，功能健全，生态和谐，富于文化特色”的园林绿地系统为目标，完善绿地布局、增加绿地面积、开展绿地改造，拓展屋顶绿化、垂直绿化建设。每年新增屋顶绿化面积2万平方米、垂直绿化1000延长米，实现公共绿地500米半径居住区覆盖率达到80%；依法监督居住区绿化建设，提高居住区绿地率达标率。到“十二五”末，绿化覆盖率达到29.1%（含水域面积）、人均公共绿地达到3.43平方米、绿地率达到20.89%、人均绿地达到7.93平方米。	区园林绿化局	区市政市容委 相关街道办事处
三、完善管理机制，提升保障能力				
落实环境保护责任	18	建立监督考核工作机制，督促本计划落实，并将落实情况纳入领导干部绩效考核。	区政府办	区环保局 区人力社保局 区监察局
完善环境经济政策	19	积极争取北京市资金支持，强化区属资金投入，强化环境保护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着力推进重点治污项目和区域空气质量监测、监控能力建设。	区环保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工作内容	序号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20	建立政府绿色采购制度。涉及使用涂料、油漆和有机溶剂的市政工程、政府投资的房屋建设和维修工程等，优先采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政府主导的建设工程可优先选用“绿色施工”企业。	区财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市政市容委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各相关单位
	21	加强排污费征收。落实扬尘污染源排污费征收办法和更严格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收费标准，提高排污成本，促进污染治理。	区环保局	
提升环境 监管能力	22	根据市环保局统一要求，进一步完善空气质量监测网络，提高对细颗粒物、臭氧、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物监测能力。配合市环保局实施国家第五阶段机动车排放标准，加强对机动车排放监管。完善环境监管机制，进一步明确职责，开展联防联控，积极推动环保、城管、建委、规划、公安、环卫、园林、市政、街道等各部门的合作，进行联合执法。加强区域大气监测网络建设，提高监测水平。	区环保局	各相关单位 各街道办事处
推动公众参与	23	要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加强对落实清洁空气行动计划的宣传引导，弘扬先进典型，曝光施工扬尘、渣土遗撒和露天烧烤等环境违法行为。鼓励市民积极参与“低碳生活”、“绿色出行”和“少开一天车”等活动，为“绿色北京”建设贡献力量。	区新闻中心 区环保局	各相关单位

主题词：环境 清洁 计划 通知

抄送 区委办公室、各部、委，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各处、
室，区政协办公室，区公安分局，区人民法院，人民
检察院，区武装部。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1 年 6 月 26 日印发
